

四川省医药爱心基金会

四川省医药爱心基金会关于开展围术期重要脏器保护机制的临床研究项目通知

各医疗机构、麻醉科医师：

为提高我省医学科技创新研究水平，深入探究围术期重要脏器保护机制，降低围术期患者重要脏器并发症发生率和死亡率，改善患者预后与转归，我会决定自 2025 年 2 月 10 日起，正式发起围术期重要脏器保护机制的临床研究项目申报工作。本项目旨在汇聚国内麻醉与围术期医学领域的顶尖科研人才，共同探索围术期脏器保护的新理念、新技术和新方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本次科研资助的内容包括药物研究、围术期管理、监测技术应用三个研究方向。

二、申请条件

（一）申报人应是从事麻醉学相关疾病临床工作医师和护师或科研人员的专业技术人员，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医学硕士及以上学位，具有相关研究工作基础和经验，熟悉所申报项目领域的研究动态，有相关研究场所和设备条件。

（二）项目研究内容符合医学伦理原则，对促进医学科学技术进步和卫生事业发展具有意义。

三、申报要求

(一) 申请课题经费按需申报; 课题经费匹配由四川省医药爱心基金会核定。

(二) 每位申请人限牵头申报 1 项, 且必须是实际承担和负责组织项目实施主要负责人, 以单位名义申请而无具体负责人的项目不予受理。

(三) 申请课题的内容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每家单位申报数量不限, 但最终立项项目原则上每家医院不超过 3 项。

(四) 接受资助的研究课题, 原则上在获得款项后的两年内完成。

四、申请与评审

(一) 课题申请人根据需求和项目相关要求, 填报完成附件《围术期重要脏器保护机制的临床研究项目申请表》(见附件), 并加盖申请人所在单位公章。并将盖章扫描件 PDF 一份发送至本会指定邮箱 WSQLCYJ@163.com; 同时, 请将纸质版申报书一份邮寄至基金会。

(二) 本会将邀请专家对申请课题进行评审, 择优确定资助课题;

(三) 评审结果将在本会官网进行公示, 无异议后, 本会将与项目(课题)申请人联系, 与项目(课题)申请人及所依托单位签署《科研课题合作协议书》。

(四) 课题申报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

五、项目管理与结题

(一) 资助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制, 项目负责人(项目申请人)须按照研究方案认真组织实施项目;

(二) 对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 本会将酌情给予警告、中止或撤销资助等处理; 未能按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 提前半年提交延期报告; 不能完成项目的, 退回剩余项目款项。

(三)项目完成后,项目负责人须提交结题报告和相关研究成果材料。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 唐旭霖

联系电话: 19160373344 (微信同号)

邮寄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金盾路 52 号国栋中央商务大厦 9D

附件: 围术期重要脏器保护机制的临床研究项目申请表



